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陕教师办〔2019〕25号

关于举办2019年陕西省“国培计划”管理者 高级研修班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，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各项目承担单位，各项目实施区县：

按照《教育部办公厅、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师厅〔2019〕2号）要求和《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“国培计划”—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教师办〔2019〕14号）精神，为深入推进我省2019年“国培计划”项目实施工作，经研究，定于2019年8月26日至27日在西安举办2019年陕西省“国培计划”管理者高级研修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内容

1.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深刻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《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及我省的《实施意见》，把握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方向与新要求。

2. 学习 2019 年教育部“国培计划”改革的理念、思路与要求，明确今年国培项目实施要点，研讨项目推进中的重难点问题及应对策略。

3. 公布 2019 年“国培计划”——陕西省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承担单位和培训任务，安排部署我省 2019 年国培项目实施工作。

4. 结合 2019 年陕西“国培计划”项目规划具体要求，交流分享“国培计划”项目实施经验。

二、参训人员

1. 各市教育局主管教师培训工作的副局长和负责教师培训工作的科（处）长各 1 人。

2. 各项目区县（含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区）主管教师培训工作的局长、具体项目执行部门负责人 1 人。

3. 承担项目区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的高校实施单位的主要负责人、项目实施首席专家各 1 人。

4. 其他培训项目的承担单位（含省域外机构）业务负责人 1 人。

5. “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专家工作组”全体成员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8月26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27日（8月25日14:00-18:00报到，会期2天）。

四、报到地点

西安市长安雅集酒店一层大厅，地址：西安市长安南路84号（陕西省社会主义学院院内）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本次高研班由陕西省教育厅主办，陕西省“国培计划”项目执行办公室（设在陕西师范大学）承办。参训人员的研修费由承办单位统一负责，往返交通费由参训人员所在单位按规定报销。

2. 高研班交流材料的准备。各项目区县（含教师专业发展示范区）、项目承担单位，需要依据2019年国培项目要求，结合项目实施方案，重点围绕项目落实过程中的基本思路、主要举措、创新做法、实施建议等方面准备文字交流材料；高研班论坛发言单位，要根据论坛主题要求，在文字材料基础上准备PPT交流文稿，具体发言单位另行通知。所有文字材料内容不超过1500字，由项目执行办公室汇总、分发，学习分享。

3. 有关项目对接安排。承担培训团队研修项目、青年教师助力成长送教项目的高校，要围绕项目要求，精心研制项目协同实施方案，就项目推进时间、人员遴选、方案内容等，准备与项目区县对接材料；承担各类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的远程单位，围绕具体项目的实施方案、推进过程、时间节点、存在问题等，准

备与地市、项目区县的对接材料；承担幼儿园精准帮扶项目的单位，重点围绕园所遴选及项目支持的实施方案等，准备与项目区县对接材料。

4. 请参会单位于8月23日前将回执（见附件）及会议交流材料发送至项目执行办公室邮箱（sxgpjh@163.com）。参会人员报送后，原则上不宜变动，若有变动请及时与项目执行办公室联系。

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项目办公室（陕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）

联系人：朱晓冬 张科浦

电话：029—88668692

项目执行办公室（陕西师范大学）

联系人：沈善良 陈茜 王晔昀

电话：029—85308134（兼传真）、85308013

电子信箱：sxgpjh@163.com

地址：陕西师范大学教学七楼附楼101室（西安市长安南路199号）



（全文公开）

附件

2019年陕西省“国培计划”管理者高级研修班

参会人员回执

序号	姓名*	身份证号*	单位*	民族*	职称*	职务	电话	手机*	电子邮箱	备注

- 注：1. 学校所在区域：城市、县城、镇区（不含县城）、乡、村、团场；
2. 学校类别：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完全中学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、教学点、其他；
3. 职称：未定级、初级、中级、副高级、正高级；
4. 所有带“*”项目为必填项目，请认真填写。请以 excel 格式提交此表格；
5. 此表格可以在“国培计划”——陕西省中小学幼儿园培训网站（<http://sxgpjh.smmu.edu.cn>）下载，请仔细阅读填表说明，按照相关要求填写表格。

